

教 務 處 通 知

一、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次定期成績評量日程表

To :

日期	科目及時間							
節次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	第四節	第五節	第六節	第七節	第八節
5/18 (星期四)	數學	自習	英文	體育常識	作文	自習	地理	正常上課
	08:20-- 09:05		10:10-- 10:55	自習 11:05-11:25 11:25-- 11:50	13:10-- 13:55		15:05-- 15:50	
5/19 (星期五)	自然	自習	公民	自習	歷史	自習	國文	第八節
	08:20-- 09:05		10:10-- 10:55	13:10-- 13:55	15:05-- 15:50		/	

二、試場規則

- ※ 1. 文具自備，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，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。考生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，以利作答。
- ※ 2. 非測驗必須用品如電子計算機，通訊器具，不得攜入試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- ※ 3. 嚴禁談話，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，如舞弊行為經查證屬實，該科以零分計算，記大過處分。
- ※ 4. 考試當天，書包一律放在走廊或講台上，排列整齊，抽屜內不可有課本及其他資料。
- ※ 5. 考生應遵守一切試場規定，嚴重違反者，依校規處理。
- ※ 6. 測驗開始30分鐘後，徵求監考老師同意即可交卷，但不可離開教室。
- ※ 7. 缺考者應於返校後立即至教務處補考，完成請假程序後才會登錄補考成績。

三、考查範圍

科目	國文	英語	數學	自然	社 會			體育	
					歷史	地理	公民		
範圍	一年級	L4~語(二)+ 自學(三)	Lesson 3- Review 2 大英p. 26~37	2-2~3-2	2-2~3-5 P. 45~P. 99	三、四課	L3~L4	L3~L4	體育常識
	二年級	L4~語(二)+ 自學(二)	Lesson 3- Review 2 大英p. 26~37	3-1~3-4	3.2-5.2	三、四課	全球氣候 漫談 +L3~L4	L3~L4	體育常識